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4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有关媒体上披露了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经事后审核发现,因工作人员编辑失误,其中（1）会议审议事项16.02关于与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需予以更正为16.02关于与平潭综合实验区拓锋禾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2）提案编码16.02关于与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需予以更正为16.02关于与平潭综合实验区拓锋禾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3）附件1投票时间:2020年5月7日的交易时间需予以更正为投票时间:2020年5月6日的交易时间;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3:00需予以更正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3:00;（4）附件3授权委托书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中16.02关于与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需予以更正为16.02关于与平潭综合实验区拓锋禾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相关内容如下:

更正内容（1）

更正前内容为: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1、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1.0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11.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11.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1.04、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1.05、发行数量
11.06、限售期
11.07、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11.08、未分配利润安排
11.09、上市地点
11.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12、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4、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6、逐项审议《关于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16.01、关于与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
16.02、关于与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
17、审议《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8、审议《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19、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20、审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的议案》
21、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2、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大股东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24、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5、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现更正为: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1、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1.0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11.0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11.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1.04、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1.05、发行数量
11.06、限售期
11.07、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11.08、未分配利润安排
11.09、上市地点
11.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12、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4、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6、逐项审议《关于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16.01、关于与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
16.02、关于与平潭综合实验区拓锋禾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
17、审议《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8、审议《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19、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20、审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的议案》
21、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2、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大股东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24、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5、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更正内容（2）

更正前内容为: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11.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11.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11.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11.0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11.05	发行数量	√
11.06	限售期	√
11.07	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
11.08	未分配利润安排	√
11.09	上市地点	√
11.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
1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6.00	《关于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
16.01	关于与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	√
16.02	关于与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	√
17.00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8.00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
19.00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20.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的议案》	√
21.0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22.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2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大股东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24.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25.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现更正为: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11.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11.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11.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11.0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11.05	发行数量	√
11.06	限售期	√
11.07	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
11.08	未分配利润安排	√
11.09	上市地点	√
11.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
1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
1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6.00	《关于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
16.01	关于与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	√
16.02	关于与平潭综合实验区拓锋禾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	√
17.00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8.00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
19.00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20.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的议案》	√
21.0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22.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2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大股东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24.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25.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现更正为: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25”,投票简称为“纳尔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现更正为: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25”,投票简称为“纳尔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更正内容（4）

更正前内容为: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委托股东名称: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人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兹全权委托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9.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1.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11.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11.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1.0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1.05	发行数量			
11.06	限售期			
11.07	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11.08	未分配利润安排			
11.09	上市地点			
11.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1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3.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4.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6.00	《关于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16.01	关于与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			
16.02	关于与平潭综合实验区拓锋禾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			
17.00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8.00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19.00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20.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的议案》			
21.0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2.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大股东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24.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5.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现更正为: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委托股东名称: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额:　委托人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兹全权委托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9.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1.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11.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11.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11.0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1.05	发行数量			
11.06	限售期			
11.07	募集资金金额和用途			
11.08	未分配利润安排			
11.09	上市地点			
11.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1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13.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4.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5.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6.00	《关于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16.01	关于与安庆宜秀龙山风水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			
16.02	关于与平潭综合实验区拓锋禾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			
17.00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8.00	《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19.00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20.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的议案》			
21.0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2.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大股东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24.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5.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次更正不会导致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发生变化。除上述内容更正以外,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知的其它内容不变。公司对于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感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01　　股票简称:生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32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招商资管”、“银河金汇”、“中银证券”、“国盛证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2,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固收博盈系列【28】期收益凭证、招商证券智远增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银证券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530号

● 委托理财期限:赎回申请日为2020年6月1日（含）-2021年4月19日（不含）间营业日、每个交易日开放、364天、每个交易日开放、180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单笔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19）。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的基础上,并在严格控制风险和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根据资金实际情况,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2,000万元通过线上交易系统委托认购《固收博盈系列【28】期收益凭证》、《招商证券智远增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银证券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530号》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是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一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固收博盈系列【28】期收益凭证	5,000.00	线性挂钩中证中信证券量化债股联动稳健策略指数收益	无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赎回申请日为2020年6月1日（含）-2021年4月19日（不含）间营业日	浮动收益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产品二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招商证券智远增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	净值型	无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每个交易日开放	浮动收益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产品三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	净值型	无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64天	浮动收益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产品四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中银证券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	净值型	无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每个交易日开放	浮动收益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产品五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530号	1,000.00	4.30%	21.21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0天	保本保证收益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对本次现金管理事项保持审慎原则进行风险评估,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把控现金管理的相关风险:

1、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2、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委托方: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业务协议》
合同签署日期	2020年4月27日
产品起息日	2020年4月28日
产品到期日	赎回申请日为2020年6月1日（含）-2021年4月19日（不含）间营业日
交易杠杆倍数	无
流动性安排	自收益凭证成立日起,前1个月为锁定期,锁定期满后,每个交易日可赎回,赎回申请确认日后5个营业日内可收到兑付本息
支付方式	赎回金额于赎回申请确认日后5个营业日内划转至投资者柜台市场账户,逢节假日顺延。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无
资金投向	本协议项下收益凭证募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受托方正常经营过程中所需的流动性资金或其他合法用途。

2、委托方: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招商证券智远增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
合同签署日期	2020年4月28日
产品起息日	2020年4月29日
产品到期日	每个交易日开放
交易杠杆倍数	无
流动性安排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计提,管理费的年费率为1.0%。集合计划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支付方式	经确认委托人退出申请成功,退出款项在T+5个工作日内划往退出委托人指定的资金账户。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计提,管理费的年费率为1.0%。集合计划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资金投向	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

3、委托方: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合同签署日期	2020年4月28日
产品起息日	2020年4月29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4月27日
交易杠杆倍数	无
流动性安排	为保障客户资金的流动性,管理人将在开放日内保留适当比例的现金类资产（现金、银行存款（包括活期存款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单、不超过7天的债券逆回购、到期日在1年内的政府债券等）。为应对集合计划赎回,解决流动性风险,在不存在利益冲突并遵守合同约定的前提下,管理人自有资金或其关联方有权参与或退出本集合计划。
支付方式	委托人的退出申请确认后,退出款项将在T+5日内从托管账户划出。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本集合计划的固定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计提,固定管理费的年费率为0.6%。集合计划固定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
资金投向	（1）债权类资产:在银行间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经国务院同意设立的交易市场交易的可以划分为均等份额、具有合理公允价值和完善流动性机制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政策性银行债券、商业银行债券、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特种金融债）、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债券、次级债、企业债（含项目债）、公司债（包括面向公众公开发行、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以及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含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债券逆回购、资产支持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等各类债务融资工具,纯债型基金、银行存款（包括活期存款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基金、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 （2）股权类资产: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转股形成的上市公司股票。 本集合计划可参与期限不超过365天的债券正回购业务。

4、委托方: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	《中银证券安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合同签署日期	2020年4月28日
产品起息日	2020年4月29日
产品到期日	每个交易日开放
交易杠杆倍数	无
流动性安排	本基金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支付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投资者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资金投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含国家债券、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金融债券、次级债券、央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5、委托方: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名称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收益凭证交易协议》
合同签署日期	2020年4月29日
产品起息日	2020年4月30日
产品到期日	2020年10月26日
交易杠杆倍数	无
流动性安排	根据证监会和证券业协会对证券公司风险管理的相关要求,本公司目前具备充足的流动资金,可以满足日常运营及偿付到期债务的需求。
支付方式	本收益凭证到期,发行人在兑付日按照条款约定向客户支付人民币本金及投资收益。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无
资金投向	补充国盛证券经营流动资金。

（二）最终资金使用方情况

公司购买的招商资管、银河金汇、中银证券理财产品所投资的标的为不特定金融工具,如理财受托方未来将资金投资于二级市场,公司无法披露二级市场投资标的名称、表决权归属情况、违约处置标准、与投资标的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情况。

（三）风险控制分析

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把控现金管理的相关风险:

1、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选择抗风险能力强、信誉高的金融机构,并尽可能选择相对低风险的产品